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

安财农〔2024〕32号

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(部分农业重点项目) 的通知

浮洋镇经济发展办公室、农业农村办公室:

根据《潮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（部分农业重点项目）的通知》（潮财农〔2024〕21 号）和区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分解 2023 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—厦里美村项目资金的函》，现将 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资金（部分农业重点项目）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任务清单的项目内容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请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潮州市潮安区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23〕35 号）有关规定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三、本次下达的资金，请列入 2024 年度“其他农业农村支出（2130199）”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，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四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资金和绩效目标，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

1、2023 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潮安区浮洋镇厦里美村项目资金安排表

2、2023 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潮安区浮洋镇厦里美村项目建设内容及绩效目标表



2024 年 2 月 28 日

抄送：潮安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指挥部办公室

附件1:

2023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—潮安区浮洋镇厦里美村项目资金安排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镇	村	本次下达资金	列支科目
1	2023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—潮安区浮洋镇厦里美村项目	区农业农村局	浮洋镇	厦里美村	30	2130199

附件 2:

2023 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潮安区浮洋镇厦里美村项目
建设内容及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2023年典型村奖补资金—潮安区浮洋镇厦里美村项目			
市级主管部门	潮州市农业农村局		县区主管部门	潮安区农业农村局
资金类型	省级涉农资金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30			
项目概述	一是提高村庄绿化水平。 每村平均安排18万元，按照每株苗木180元（其中苗木采购费100元，运输、施底肥、种植指导和1年管护指导等费用80元）标准，每村种植不少于1000棵树，支持因地质因种植胸径3—5厘米的乔木，推进利用“四旁”“五边”空地见缝插针植绿增绿。 二是提高村庄美化水平。 每村平均安排12万元，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工匠承担工程，实施村庄建设简易审批程序，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实施乡村补短板工程等普惠性、基础性、兜底性民生建设，进一步推进村庄危房、乱搭乱建、残垣断壁等整治，村庄积存垃圾、污水、池塘污泥等清理，引导因地制宜建设绿美景观带、绿美小公园、绿美小花园等小生态板块，深入推进村庄清洁行动，提升村庄绿化美化质量。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（概述）	每个典型村共采购和种植胸径3-5厘米乔木不少于1000棵，苗木管护成活率不低于90%。村庄绿化覆盖率明显提高，树种结构明显优化，村庄绿化美化水平全面提升。当年度资金支出率100%，项目村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%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植苗木数量	≥1000棵
		时效指标	项目及时实施	当年度资金支出率100%
		质量指标	苗木成活率	≥9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村庄绿化美化质量	提高村庄绿化美化质量
	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90%